

# 湖南交通工程学院创新创业学院

## 1. 创新创业学院机构设置

学院内设校企合作中心、学科竞赛中心、创新创业教育中心、项目管理中心、创业孵化管理中心、培训部、综合办公室等七个部门，并通过创新创业学院建设工作的不断推进，以及协同各二级学院，矢志打造多个多主体协同、具有稳定有序的管理构架及运行机制的现代产业学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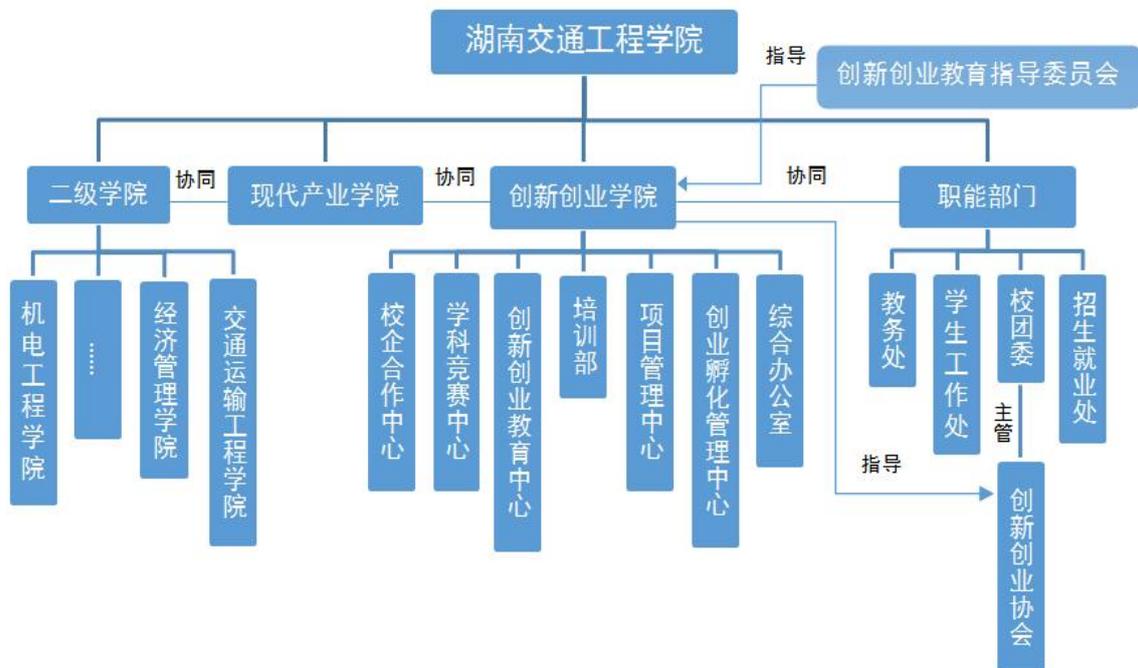


图 1 创新创业学院机构设置

## 2. 工作职责

### 2.1 学院基本职责

- (1). 统筹管理全校创新创业教育、校企合作、现代产业学院建设等工作；
- (2). 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实施方案、考核办法；
- (3). 编制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经费预算和日常管理；
- (4). 开展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文化建设，负责双创教育信息平台开发和宣传工作；

- (5). 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教学研究、双创教改项目管理、实践教育研究等，完成学校布置的各类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任务；
- (6). 开展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和创新创业导师建设并实施管理；
- (7). 负责全校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和教材体系的研究、开发和应用工作；创业教材和案例建设，推动创新创业教育类在线精品课程建设；
- (8). 负责全校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的项目申报及管理工作；指导校级大学生双创社团运作，组织大学生双创竞赛、论坛、讲座等相关活动；
- (9). 负责学校创新创业班的类型设计、学员招录、人才培养方案、相关制度的制定等工作；
- (10). 负责创新创业教育体系的弹性学制、学分转化、奖励政策等制度建设，协助教务处对双创教育学分和教学工作量认定工作；
- (11). 开展校内外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建设，拓展校外政府、行业、企业、学校合作项目，联手共建双创教育实训、孵化基地；
- (12). 负责各类培训教育招生、咨询及宣传工作，以及培训教学安排、考试组织、成绩管理、日常行政等相关培训管理工作；
- (13). 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成效评价工作和质量文化建设。

## **2.2 分部门职责**

### **(1) 校企合作中心**

- 1). 负责拟定学院校企合作工作的具体管理办法，根据学校的发展和办学环境变化对校企合作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不断创新校企合作的机制；
- 2). 统一协调和管理学校产学结合、校企合作工作；
- 3). 负责与各级政府部门、行业企业的联络沟通工作，加强学院与企业、社会的联系，拓宽和企业的合作渠道与途径，巩固、拓展、提升校企合作项目内涵并组织开展校企合作与生产性基地建设项目；
- 4). 负责校企合作协议的组织、协调、审核、签订、仪式主持等工作；
- 5). 定期举办校企合作工作洽谈会，组织学院或二级学院与企事业单位就校企合作相关工作进行交流；

6). 策划并提出各种开展校企合作与交流的意见、建议，推动、协调各二级学院与企事业单位的合作，负责对各二级学院校企合作项目的指导、协调和考核；

7). 深化产教融合、产学研结合、校企合作，推进产学研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负责校企联合制定培养目标和培养方案；

8). 负责校企联合创新创业特色班，如订单班、创英班的计划制定、招生、组织与管理工作；

9). 负责校外实习教学模式改革与研究，提升实习效果，确保人才培养质量的不断提升；

10). 及时向上级部门、领导汇报校企合作工作情况，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2) 学科竞赛中心**

1). 负责全校互联网+创新创业竞赛、各级各类大学生学科竞赛的指导，组织，管理工作；

2). 制定竞赛管理办法和相关政策；

3). 负责学生培训，落实培训和竞赛的场地、仪器与设备、教辅人员配备以及其他必要条件，并负责有关竞赛的宣传报道工作；

4). 组建竞赛指导教师队伍，培养与考核竞赛指导教师；

5). 负责落实竞赛经费及竞赛获奖的奖励；

6). 督促、检查培训与竞赛的过程，及时保存和上报竞赛的有关文档材料；

7). 积极进行与竞赛相关的教育教学研究和改革；

8).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3) 创新创业教育中心**

1).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遵守和执行学校教学工作规范和规章制度；

2). 根据创新创业学院的工作计划和安排，制定创新创业教育中心活动计划并组织实施；

3). 负责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研究，负责制定和实施本中心的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多媒体课程建设、案例库建设和试卷库建设；

4). 负责制定学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培养方案、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并组织实施；

5). 根据一把手工程要求落实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开设计划，安排任课教师完成教学任务；

6). 创新创业教育中心专、兼职教师每年应承担规定课时的教学任务。对创新创业教育中心开设的创业指导等相关课程，该中心每年组织一次集中考评活动，对授课质量进行评估反馈；

7). 负责创新创业教育中心的档案、教学统计、资料室等教学基础建设和管理工作；

8). 创新创业大课堂、创新创业讲座等活动的组织与实施工作；

9). 负责指导和管理二级学院开展的大学毕业生 SYB 创新创业培训工作；

10). 负责创新创业导师团队的建设与管理；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参与青年教师培养、学术带头人培养工作，组织教师参与学术交流活动，不断提高教师的理论水平及实践能力；

11). 协同教务处，完成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学分的认定（根据校级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

12).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4) 培训部**

1). 负责做好各类培训教育招生、咨询及宣传工作，以及培训教学安排、考试组织、成绩管理、日常行政等工作；

2). 负责拟定各类培训班型产品的价格及优惠策略；

3). 根据培训教育的开展情况，开发新的培训类型产品，并制定开班计划及课程内容设置；

4). 制定培训教育的工作规范、行为准则、业务流程及制度体系；

5). 负责安排实施意向学员试听课，与教师沟通、培训现场的协助；

6). 完成意向学员试听后的签单，办理入学协议、缴费、书本资料等报名手续；

7). 定期对学员进行回访及服务，收集学员需求等信息；

8). 对现有学员信息进行开发利用，挖掘潜在学员，提升到访数量及签单率，推进课程销售；

9). 不断改进优化培训教学管理工作，提高培训教学管理工作；对各班级学员出勤及教师课时的统计，并完成学员信息登记表及评估报告；

- 10). 配合学校财务完成培训部各项财务工作；
- 11). 负责有关文档的整理与保管；
- 12).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5) 项目管理中心**

- 1). 负责各级各类大学生竞赛的指导、组织、管理工作；
- 2). 负责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的组织与管理工作；
- 3). 开展以创新创业为核心的校园文化活动，指导、扶持创业协会等学生社团的活动，通过社团活动带动更多大学生关注、参与职业规划及创业活动，营造鼓励创新创业的校园文化环境；
- 4). 负责创新创业实验室的建设与管理工作；
- 5). 负责国家级、省级、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基地/中心、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的申报、评审和管理工作；
- 6).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6) 创业孵化管理中心**

- 1). 负责学校大学生创业园、众创空间、孵化基地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 2). 负责创新创业政策、法律法规等宣传，协助大学生企业办理工商、税务、保险等手续；
- 3). 负责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入驻的答辩和审批工作，扶持优秀创业项目开展业务，申报国家级、省级、市级创新创业典型和示范企业称号；
- 4). 协助创新创业项目申请各类创新创业扶持基金，并对成功孵化的项目向地方创业园、科技园等推介，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
- 5). 协调各项对大学生创业企业的优惠政策的落实，促进产学研的成果转化，更好地促进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
- 6). 负责大学生校内和校外创新创业基地建设与管理；
- 7). 负责制订创新创业培训、实训工作计划。按照创新创业培训、实训有关要求，做好服务、管理和监督工作；
- 8).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7) 综合办公室**

综合办公室是创新创业学院的综合办事部门，负责学院日常综合性事务工作，

具体的工作职责主要包括：

- 1). 负责拟订学院各项规章制度，并组织检查督促；
- 2). 负责草拟学院各类文件、工作计划、报告、工作总结、工作安排和其他综合性文字材料；
- 3). 负责协调学校各科室之间的工作，传达、督办领导批示及交办的事项；
- 4). 负责工作会议的筹办工作，对会议决议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 5). 负责文件收发，文书处理，印章管理等各类文书档案管理工作；
- 6). 负责与上级主管部门及学校各职能部门、学院的工作联系；
- 7). 负责制订学院工作经费预算，财务开支核报及统计工作；负责学院各类财产及办公用品的管理工作；
- 8). 负责部门网站、信息化建设，组织二级学院开展以创新创业为核心的文化建设工作；
- 9). 负责学院人员的考勤及奖惩等人事管理工作以及食宿、福利措施等总务后勤工作的协调与处理；
- 10). 负责设施设备的管理、验收和交接等工作；
- 11). 负责日常接待、外联、新闻宣传等工作；
- 12).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8) 现代产业学院**

- 1). 根据《教育部高教司关于开展首批现代产业学院申报与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司函〔2020〕20号），开展湖南省现代产业学院申报与建设工作；
- 2). 根据白宫一楼场地要求，设置产业学院场地及功能模块划分；
- 3). 以课程专业学科一体化建设为抓手，推动学科专业交叉融合，在大数据、智能制造、北斗导航、无人机等领域给予重点支持；
- 4). 瞄准产业需求提升学科建设水平，为课程建设提供学术支撑；
- 5). 有序有效嵌入多方优质资源，持续优化人才培养过程；
- 6). 以湖南天雁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和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为依托，建立有示范意义的机电学院的智能制造产业学院和智慧输变电产业学院；
- 7).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2.3 岗位设置

学院设院长 1 名，副院长 2 名，干事 7 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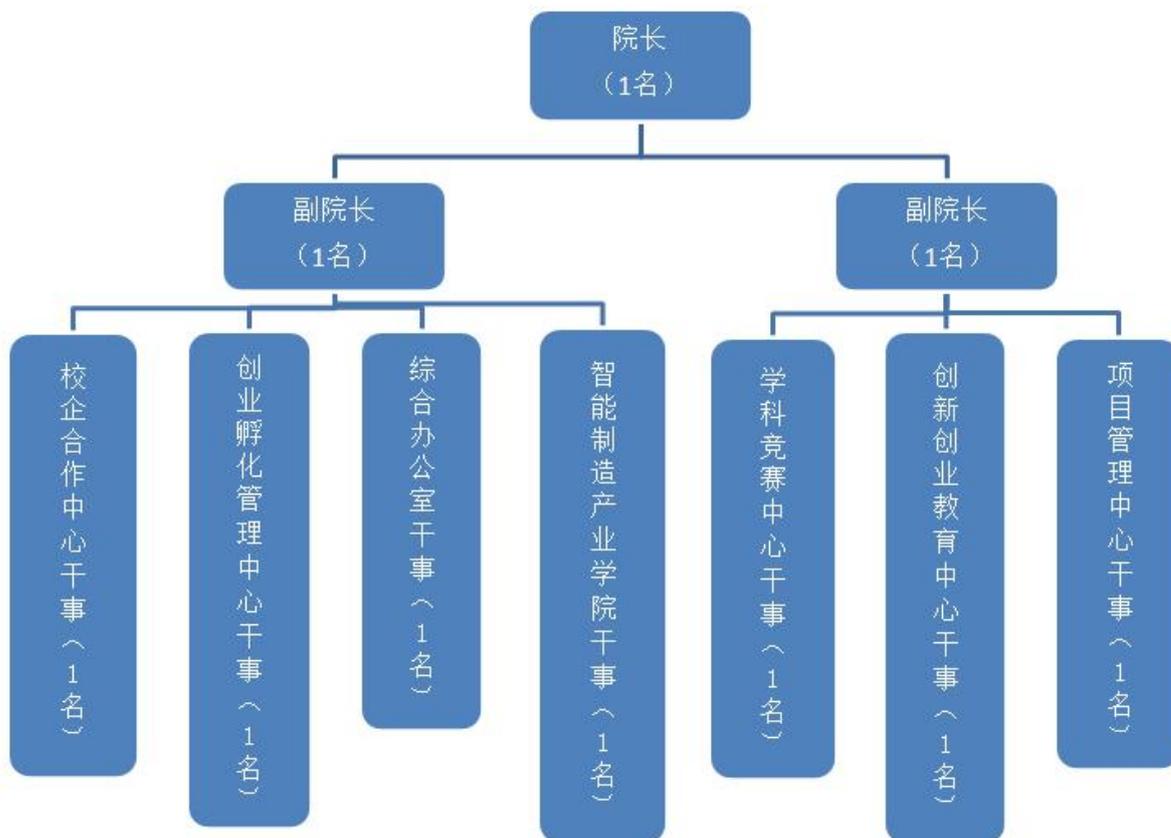


图 2 人员架构设置

### (1) 院长职责

- 1). 全面负责创新创业学院的管理工作；
- 2).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执行上级机关的指示、决议和校党委的各项工作决议；
- 3). 负责学院工作的重大决策，长期规划、年度、学期工作计划、教学计划、科研计划和年度工作总结，以及向上级的重要请示、报告；
- 4). 负责学院的编制、机构的设置、变动、撤销，以及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修改和废除；
- 5). 负责制订学院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搞好院管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 6). 负责协调创新创业学院与行政等各方面之间的关系。

7). 完成学校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 **(2) 副院长职责**

- 1). 协助院长开展创新创业相关工作，并在院长的领导下组织落实；
- 2). 负责分管部室相关工作的质量监控，以及向上级的重要请示、汇报；
- 3). 负责直接分管的部室工作以及分管部室人员考核工作；
- 4). 参与本院各部室相关人员聘用、晋级、奖惩等各项工作，并提出具体意见；
- 5). 负责组织开展创新创业教学评价、督导检查等工作；
- 6). 完成学校领导和院长交办的其他任务。

## **(3) 部门干事职责**

- 1). 协助本院领导开展创新创业相关工作，并在本院领导的领导下组织落实；
- 2). 负责办理相关文件、信函、通知等收发工作，并做好文件登记、签字、及归档管理工作；
- 3). 负责本部室的日常工作及向上级的重要请示、汇报；
- 4). 完成学校领导和本院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